



警民救助保护动物黑水鸡

早报讯 (记者吴水保 通讯员郭梓晴 文/图)日前,热心群众在晋江捡到受伤的国家级保护动物黑水鸡,民警和林业部门工作人员接报后及时接力救助。

10月12日上午,晋江市公安局安平派出所接到热心群众报警,称其在路边捡到一只腿部受伤的鸟儿,怀疑是保护动物。接警后,民警很快便赶到现场,看到小鸟用力地挥动翅膀,腿部伤口处不断流血,伤情较为严重。民警便小心翼翼地将其带回派出所。

经林业部门工作人员鉴定,这只小鸟是黑水鸡,属国家“三有”保护动物,通体深褐色、嘴部黄色、嘴基与额甲红色。获救的这只黑水鸡尚处于幼鸟阶段,可能是在觅食时被其他动物袭击抓伤了右腿。当日下午,受伤的黑水鸡被送往林业部门救治,待其调养恢复健康后放归大自然。据悉,黑水鸡又名红骨顶、红冠水鸡,其上岸像鸡(长得像鸡)、下水似鸭(能在水里游、觅食),属于鹤形目秧鸡科的鸟类。鹤形目里面的成员还有仙气飘飘的丹顶鹤。

晋江公安提醒广大群众,如果在路边发现野生动物,要避免与动物直接接触。一旦发现有受伤或者受困的野生动物,请及时联系辖区派出所或者林业部门,确保野生动物得到科学救助。

交通管制通告

因泉南高速公路扩建工程狮峰大桥T梁运输,需对泉南高速公路狮峰大桥段上下行方向采取临时交通管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五条等相关法律规定,现通告如下:一、交通管制时间及路段:2023年10月22日6:00-7:00至2023年12月7日6:00-7:00(每日运梁期间实施交通管制1小时),封闭泉南高速公路狮峰大桥段上下行方向。如遇恶劣天气等不可抗力因素,交通管制时间相应顺延。二、交通管制措施及绕行路线:(一)泉南高速三明(大田)往泉州方向车辆在达埔服务区管制,过往车辆在服务区内进行临时交通管制。(二)沙厦高速厦门、安溪往三明方向线分流及匝道封闭。推荐路线:厦门、安溪→厦蓉高速→玉兰枢纽→永漳高速→岭头枢纽→泉南高速→三明。备选路线:厦门、安溪→永春收费站→南环路→G356国道→蓬壶收费站→三明。(三)泉南高速泉州往三明方向车辆主线分流及匝道入口管制。泉州往三明方向的车辆请提前绕行甬莞高速或从永春收费站下高速绕行国省道至蓬壶收费站上高速。推荐路线:泉南高速→亭川枢纽→甬莞高速→潼关枢纽→三明。备选路线:泉州→永春收费站→南环路→G356国道→蓬壶收费站→三明。(四)秀永高速莆田往龙岩方向岵山服务区主线分流、出口管制,莆田往龙岩方向的过往车辆在服务区内进行临时交通管制。三、途经上述路段的驾驶人应自觉遵守交通法规,严格依照本通告的规定和施工路段交通标志的提示谨慎通行,服从公安交警和现场交通管理人员的指挥和疏导,确保安全行驶,违者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特此通告。

福建省公安厅交警总队泉州高速公路支队
福建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泉州管理分公司
2023年10月17日

“国保”萌鸟受伤 警民携手救助

上街巡逻 他盗走烧烤摊摊主摆摊的家当

早报讯 (记者陈祥木 苏玮杰 通讯员蔡斯艺 陈伟明)“一时的贪念酿成了大错,我再也不敢了……”近日,在安溪县公安局城厢派出所讯问室,犯罪嫌疑人陈某看着眼前的刑拘证,悔恨不已。

10月9日上午11时许,安溪县公安局城厢派出所接到辖区群众凌先生报警,称他放在路旁的烧烤炉、桌椅、电线等被盗。接警后,民警迅速赶到现场调查。经了解,凌先生是从事烧烤生意的,

被盗的烧烤炉是他之前以5000元买的,大概两米长,重一两百斤,一同被盗的还有8张桌椅。

“这么多东西想要一次性偷走,靠人工搬运不太可能,应该是使用车辆行窃的。”办案经验丰富的民警推断道。根据掌握的情况,民警进一步展开摸排调查,发现事发当天凌晨6时许,一辆拉着烧烤炉的电动三轮车出现在路面,特征十分明显。于是,民警展开延伸调查,在一家废品收购站查获了被盗的烧烤炉和桌椅等物

品,并循线追踪快速抓获了作案男子陈某。

据犯罪嫌疑人陈某交代,当天他在路上闲逛,看到路边的烧烤炉,便临时起意盗走烧烤炉,不料刚卖到废品回收站赚了200元,就被民警逮住了。目前,犯罪嫌疑人陈某因涉嫌盗窃罪依法被警方刑事拘留,有关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警方提醒:君子爱财取之有道,切莫因一时贪念触犯法律,否则面临的将是法律的严惩。

深夜闲逛 他专找“麻龟”偷走财物



早报讯 (记者吴水保 通讯员潘惠辉 文/图)有些人晚上不好好睡觉,而是外出干一些偷鸡摸狗的勾当,最终只会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男子岳某就选在午夜外出,专找喝得酩酊大醉正在酣睡的“麻龟”碰运气盗窃财物。目前,岳某因涉嫌盗窃被晋江警方依法处以行政拘留。

近日,晋江龙湖镇群众施某报警,称自己在龙湖镇新丰村一巷子内因醉酒睡着,结果身上一部手机被盗,损失约1000元。接报后,晋江市公安局龙湖派出所展开调查,发现施某的手机是被一名身穿灰色上衣的可疑男子盗走的。案发当晚12时许,该男子骑电动车经过施某身边后,很快又假

装路过绕了回来。在确认施某醉酒熟睡后,男子趁四下无人偷走了施某手上的手机,随后骑上电动车离开现场。

10月14日,盗窃嫌疑人岳某(男,48岁)落网,其对盗窃他人财物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岳某交代,自己平日嗜好吸烟喝酒,又没有固定工作,因此欠下不少债务。为了还债,他常常在深夜骑着电动车流窜至石狮与晋江交界处,寻找倒在路边酩酊大醉的“麻龟”,碰运气盗窃财物。目前,岳某因涉嫌盗窃面临公安机关行政拘留6日的处罚。

晋江警方提醒:市民朋友饮酒要适量,醉酒不仅有害健康,而且会给不法分子可乘之机,为了自己的人身和财物安全,切莫贪杯。聚会饮酒时,建议安排人员照顾饮酒的同伴并看管好其财物,如果有人醉酒,应妥善将其送回家中。

失职被罚 他偷鞋报复反坑自己

早报讯 (记者吴水保 通讯员洪丽丽 张金坛)“你扣我工资,我就让你被撤职。”鞋厂员工刘某由于工作失误被主管扣罚工资,心生不满后想出损招进行报复,“以旧换新”盗窃成品鞋,结果反害了自己。目前,刘某因涉嫌盗窃已被晋江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10月11日下午1时许,晋江警方接辖区某鞋厂仓库主管报警,称其管理的仓库内丢失4双成品鞋,价值近2000元。接警后,办案民警现场勘查,发现该鞋厂管理严格,出入口设有保安岗,厂内的公共视频显示,近十几天来没有人员携带可疑物品出门。

就在大家疑惑之际,细心的民警发现,一名男员工上班时穿着一双黑色鞋子,下班时却穿着一双银灰色鞋子。经辨认,该男子系公司员工刘某,其下班时所穿鞋子的款式与仓库所丢失鞋子的款式一样。随后刘某被传唤到派出

所做进一步调查。经讯问,刘某对其盗窃工厂4双成品鞋的事实供认不讳。

据刘某交代,上个月的一天,其因为工作失误被主管扣了工资,令他心生不满,经过几天辗转反侧,想出了一个拙劣的“报复计划”。由于该厂规定,如果某一部门财物被盗,该部门主管就要承担相应的管理责任,严重的话还会被撤销职务。于是刘某利用自己从事分拣打包的工作便利,在快下班的时候将自己穿来上班的旧鞋扔到垃圾桶内,然后穿上刚刚出产的成品鞋下班,得手后将新鞋藏在自己的宿舍里。就这样,刘某隔几天便作案一次,总共盗得4双新鞋。刘某本以为自己做得天衣无缝,就等着主管被罚,还能白赚几双新鞋,没想到最终还是被民警抓了个正着。

目前,刘某因涉嫌盗窃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被盗的鞋子已退回公司。